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8年3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22,042,494.76元。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按照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204,249.48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71,835,032.54元。

公司拟定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董事会2017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

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收购三项标的资产，分别为北京金印联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天津市津卫药品包装有限公司100%股权及一家塑料软包装薄膜的研发、生产企业。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环球印务，股票代码：002799）自2018年3月1日（星期四）开市时起停牌，并于同日发布了《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鉴于公司目前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将以现金交易方式或现金交易与

发行股份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资产收购，初步预计需要使用大量资金，为确保公司经营持续稳定，出于对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经审慎研究后，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留存收益主要用于公司收购资产和日常经营，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公司目前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初步预计需要使用大量资金，公司2017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资产收购和公司日常经营。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的重视以现金分红方式对股东进行回报，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股东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作出，不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广大投资者整体利益。

四、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此次拟定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股东持续、稳定的回报以及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实际情况，分红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容。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上述分配预案内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

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盈利水平、公司的长远发展等因素，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六、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部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说明。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日